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编号：2018—045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取得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2月4日，国家生态环境部官网发布了《关于颁发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许可证的通知》，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锅股份”）取得由国家核安全局颁发的《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许可证》（国核安证字Z（18）42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南平

单位住所：杭州市江干区大农港路 1216 号

设备类别：压力容器、储罐、热交换器

核安全级别：核安全 2、3 级

许可证有效期：至2023年12月31日

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许可活动范围表：

设备类别	设备品种	核安全级别	制造能力特征参数			主要关键工艺	制造活动范围及完成形式	活动场所	备注
			主体材料	壁厚 (mm)	管板厚度 (mm)				
压力容器、储罐	/	2、3	碳钢、合金钢、不锈钢	≤130	/	筒体卷制、焊接、热处理、水压试验、最终机加工	根据设备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按照确认的施工图纸和技术条件进行制造直至设备总成，包括完成所有检验和试验项目。提供最终产品及质量证明文件。	1.杭州市江干区大农港路1216号 2.杭州市余杭区崇贤街道四维村宋家路80号	主要分包项目：封头（包括瓜瓣）成型。
热交换器	管壳式热交换器	2、3	碳钢、合金钢、不锈钢	≤130	≤500	筒体卷制、管板钻孔、焊接、胀管、热处理、水压试验、最终机加工			

公司将严格按照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和条件，开展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活动，确保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质量。本次取得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许可证，对公司进一步开发民用核二、三级设备和开拓市场产生积极的影响。由于受到核电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相关产品的未来具体销售情况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五日